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陳錦慧
電話：(02)7736-5613
Email：chinghu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玄奘大學

7/27上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040093997號

類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年7月7日國立臺灣大學來函（1040093997_Atta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104年度大專校院用水安全研習會—中區」，請務必指派用水管理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核予公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立臺灣大學本（104）年7月7日校公衛字第1040048348號函辦理（如附件）。

二、為增進大專校院用水及飲用水管理效能及安全，將於本年度辦理中區場次，105年度辦理北、南區2場次大專校院用水安全研習會。

三、旨揭中區研習會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：位於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及雲林縣之大專校院用水管理相關人員，各校務必指派至少1名人員出席本研習會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本年7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2時至5時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東海大學省政大樓B1中會議室(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4段1727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網址為

<http://goo.gl/forms/cIRN92VYc1>，自即日起至本年7月

日(星期五)為止，並請電話確認。